

阆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阆府办函〔2018〕69号

阆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阆中市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级相关部门：

《阆中市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阆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8日

阆中市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

为深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成果，贯彻落实《四川省农业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农业〔2018〕117号）文件和省农业厅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会议精神，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经研究，在全市开展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针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中可能出现的虚报冒领、骗补套补、拖延发放等问题，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半月的专项清理工作，全面清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执行情况、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等，推进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规范实施，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群众手中。

二、清理范围和内容

（一）清理范围

2017年1月至2018年9月底，在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50个乡镇（街道）内开展专项清理工作。发现存在问题的地方要追溯至以前年度。

（二）清理内容

1. 全面梳理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或方案，是否严格

贯彻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及省、市相关规定，包括补贴对象、补贴机具种类范围、补贴标准是否按规定制定，补贴办理流程、补贴资金兑现期限、补贴对象购置补贴上限是否予以明确等。

2. 全面清理农机购置补贴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包括各项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违规处理、补贴机具核验、资金审批等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是否严格按制度执行。

3. 全面清查各级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否执行到位。政策宣传、信息公开是否有效、及时，监督检查、政策培训、廉政教育等工作是否开展。投诉处理和违规查处是否落实等。

4. 全面核查群众应享受补贴资金到人到户等情况，逐户核查单台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购机户购机真实性，重点关注是否真正购买了农机，是否存在虚报冒领、套取骗取、违规享受补贴，以及补贴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发放等问题。

5. 检查补贴申报是否按规定进行审核录入，补贴对象资格审核、补贴资金审批和兑付是否按制度实施，公示公告是否落实到位，是否存在审核及发放补贴中优亲厚友、吃拿卡要、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索贿受贿等问题。

6. 全面核实补贴资金是否违规统筹、整合，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贪污侵占、截留挪用、私存私放等违纪违法问题。

三、工作安排

市农牧业局、财政局要成立清查小组，在 11 月 20 日前按

照清理范围、内容、要求，逐户核查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9 月办理的单台享受补贴资金 2000 元以上的购机户购机真实性，并填写《农机购置补贴入户核查表》。核查时要认真查验购机户所购机具的铭牌，检查发动机钢印编号、机具的出厂编号、生产厂家和型号等参数是否与农机购置辅助管理系统中信息完全一致，购机人身份证、购机发票等是否真实；对于现场核查时不在场的机具，要落实所在地址，进行跟踪审核。对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即组织整改，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处理违规农机产销企业，清退、追缴补贴资金。按要求做好清查报告，整改情况、典型案例，并上报南充农业局、财政局和市清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市上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农牧业局、财政局负责人为副组长，审计、市场监管等单位负责为成员的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工作需要召开联席会议，会商对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理意见和整改措施。市级相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专项清理工作，按照农牧业局、财政局的核查时间安排，落实专人积极配合清理核查人员做好进村入户的核查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拖延核查工作。

（二）依纪依法查处。农牧业、财政、审计、市场监管等

部门对专项清理发现的问题，要移送纪委（监委）、司法机关严肃处理，对违法违纪行为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要对被依法查处的农机产销企业实施黑名单制度，取消其参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资格。

（三）建立长效机制。专项清理既要立足当前，又要兼顾长远，确保标本兼治、以案促改。要健全监督管理机制，对于专项清理中反映出来的薄弱环节、关键节点，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综合施策、多措并举、多管齐下，确保整改落实到位。要进一步完善风险内控制度，优化审核程序；审核发放农机购置补贴情况一律向社会公开、向村民公开，推进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规范、透明、廉洁实施。

- 附件：**1. 阆中市 2018 年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
2. 农机购置补贴入户核查表

附件 1

阆中市 2018 年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刘 勇 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宋云峰 市财政局局长
寇银德 市农牧业局局长
成 员：曾海岚 市审计局局长
杜 敏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田清华 市财政局副局长
李 亮 市农牧业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市农牧业局，由寇银德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农机购置补贴专项清理日常事务的处理。

附件 2

农机购置补贴入户核查表

购机者信息	姓名 (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身份证 (机构代码证)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联系电话		
核查内容	补贴系统信息	机具实际信息	核查结论			
生产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机具型号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出厂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动力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补贴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补贴资金于 年 月到卡)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机具购置价格 (元)			<input type="checkbox"/> 真实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真实、不一致			
机具经销商	省 市 县	公司	备注: 如以上数据不一致, 请填写此行			
机具购买时间		申请补贴时间		兑付资金时间		
购机者对购补政策的意见和建议	购机者签字:					

核查单位:

核查人: